**原住民族委員會中程施政計畫（106至109年度）**

**壹、施政綱要**

一、保障原權，接軌國際

循序推動實質的原住民族自治，落實原住民族權利與國際接軌

１、推動原住民族自治法的立法，包括財務自主、土地支配及固定組織之規劃。

２、賦予部落公法人地位，由部落召開部落會議，議決部落事務或行使同意權。

３、依據國際原住民族權利宣言精神，定期檢視我國原住民族人權現況，制定相關法令、政策和其他措施納入《宣言》精神，並推動國際合作。

４、強化都市原住民與原鄉間的支持網路，創造公平發展機會。

二、保障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與媒體權

（一）建立原住民族教育體制，維護教育、文化與媒體權

１、以原住民族文化為主體，發展民族教育正式課程及推廣，推動原住民族教育體制；建構基礎數位智慧環境，打造數位部落，實現原住民數位公平機會。

２、強化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保存，推廣原住民族文化、藝術、文學，籌設原住民族博物館；爭取原住民族電視臺納入無線數位頻道，保障族人收視權益。

３、保障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推動「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立法；充實原住民族學生族語教材，並落實推動族語向下紮根，復振平埔族群語言文化。

（二）落實原住民族傳統知識和非物質遺產權利，促進原住民族文化的表現形式

１、推動原住民族地方文化（物）館跨域專業輔導與改善，提昇文物發展策展專業性及文化視野，保護原住民族傳統知識和非物質遺產。

２、建置國家級原住民族樂舞團，培訓專業人才，強化樂舞文化，研究推廣與製作展演，並以樂舞連結南島民族。

三、完善原住民族社會安全體系

促進原住民族社會福利，重視原住民族健康，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

１、建構適切原鄉長照服務，重視原住民族健康權：建立跨部會推動原住民族地區長照業務之合作平臺，建構以原住民為主體之健康及社會福利政策，補助經濟困難之原住民全民健保保險費，推動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照顧及原住民事故傷害防制計畫，保障原住民族健康權。

２、提供原住民上萬新的工作機會，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採取長期穩定就業輔導措施，推動原住民族就業方案；修正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增加原住民就業機會；提供專業化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證照，協助穩定就業。

３、促進原住民族社會福利權，建立原住民族家庭支持服務：補助原住民急難救助與發放國民年金原住民給付，保障原住民族經濟安全與維護其生存權；推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健全原住民族福利服務輸送體系；培訓原住民族社會工作人力，推動原住民社會工作專業制度，發展多元化福利資訊宣傳管道。

四、創造有利於原住民族之產經環境，促進經濟發展

開創永續之原住民族經濟發展

１、保護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提升文化加值運用：為使原住民族豐富之文化成果表達得依法受到保護，積極輔導原住民族或部落就其各種形式之傳統智慧創作取得「智慧創作專用權」，並協助族群或部落透過授權，讓族群或部落取得收益，作為傳統文化保存及推廣等相關用途。

２、推動原住民族產業發展：依據區域及族群文化特色，結合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營造民族產業示範亮點；開發國人體驗原住民族文化的商品及服務，推動傳統產業維新，創造部落產值，提升原住民族經濟收益；營造部落型態的新微型合作產業，建構產業營運及行銷平臺，創造在地就業機會；培育原住民族青壯年經營行銷管理人才，結合區域產業推動，提升民族產業軟實力，創造青年返鄉就業平臺。

３、活化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協助原住民族發展產業：創新活化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建構符合原住民族經濟需求之專案貸款、微型保險及金融輔導機制，藉由政策投資，協助原住民族發展產業。評估研議「原住民族互助銀行」模式與信託基金系統，並依照原住民族產業特殊性，形塑專屬之創新育成體系，有效促進原住民族產業永續、經濟自主及創新發展。

五、推動部落建設，營造安全家園

加速原住民族基礎建設，增進原住民族居住品質

１、加強基礎建設：為改善原住民族部落生活環境品質，提升原住民生活水準，實現原住民族健康權，縮短原住民族與其他國民之間的健康條件差距，加強原住民族部落區域之扶植，加速推動原住民族地區交通基礎設施，運用原鄉特有文化及產業資源，增強原鄉整體交通價值，創造及活絡產業及觀光，提升經濟產值。

２、依據原住民族經濟條件，提供多元居住服務及措施，促進原住民聚落創生及住居文化發展，落實原住民族居住權，以達安心、安身及安居之目標。

六、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回復原住民土地權利，促進原住民保留地合理使用

１、推動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輔導原住民族取得所有權、耕作權、農育權、地上權等權利登記。

２、賡續推動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法（草案）立法工作，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３、辦理調查傳統領域土地範圍之確認工作，配合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法法制作業，辦理傳統領域土地劃設等前置作業，以落實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土地權益。

４、落實原住民保留地違規利用處理，以及可利用限度查定調整工作計畫，處理超限利用土地，強化國土保安，並藉由可利用限度查定，依其適宜性調整為適當用地，促進土地利用。

５、推動原住民保留地使用分區更正編定，還給部落族人應有的居住正義。

６、擬定原住民族特定區域計畫暨土地及海域使用管制相關機制，並納入全國國土計畫，據以指導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國土計畫，促進原住民族土地合理合法使用，保障族人土地權益。

七、提升資源配置效率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１、為加強本會資源有效合理分配，將確實掌控執行進度，以提升政府整體資產效益，並達資本門預算執行率90%之目標。

２、編報各年概算時，將本零基預算精神，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等計畫，配合政府當前施政重點，重新排列施政優先順序，有效配置資源，編報中程施政計畫所需經費總數超過核定中程歲出概算額度之差異情形，以及計畫與施政目標之配合程度。

**貳、關鍵績效指標**

| **關鍵策略目標** | **關鍵績效指標** | **評估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109年度目標值** |
| --- | --- | --- | --- | --- | --- |
| 1 | 循序推動實質的原住民族自治，落實原住民族權利與國際接軌 | 1 | 原住民族部落會議設置率 | 1 | 統計數據 | （完成設置部落會議並選舉產生部落會議主席之部落總數）÷（核定部落之總數）×100% | 70% |
| 2 | 加強參與國際活動 | 1 | 統計數據 | 1.已簽署合作協定、MOU之國家人員及無邦交國家（地區）雙方互訪及拜會次數。2.辦理國際活動邀請各國家人員來台參加之國家（地區）數。3.組團及補助個人或團體赴各國（地區）參訪次數。 | 33次（個）數 |
| 2 | 建立原住民族教育體制，維護教育、文化與媒體權 | 1 | 發展族群文化課程 | 1 | 統計數據 | （累計完成課程數）÷（4年總計完成課程數）×100% | 100% |
| 2 |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通過率 | 1 | 統計數據 | 18至40歲原住民每年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比率 | 56% |
| 3 | 打造數位學習部落 | 1 | 統計數據 | （建置數位部落總數）÷（核定部落之總數）×100% | 8% |
| 3 | 落實原住民族傳統知識和非物質遺產權利，促進原住民族文化的表現形式 | 1 | 提升原住民族樂舞展演之質與量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展演觀賞人次－前一年度展演觀賞人次）÷（前一年度展演觀賞人次）×100% | 4% |
| 2 | 推廣地方文物（化）發展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進館人次－前一年度進館人次）÷（前一年度進館人次）×100% | 8% |
| 4 | 促進原住民族社會福利，重視原住民族健康，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 | 1 | 原住民部落文化健康站服務55歲以上原住民之成長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服務人數－前一年度服務人數）÷（前一年度服務人數）×100% | 6% |
| 2 | 提供原住民上萬新的工作機會 | 1 | 統計數據 | 原住民人力資源網登錄的工作職缺數 | 2,700個 |
| 5 | 開創永續之原住民族經濟發展 | 1 | 營造原住民族產業示範亮點 | 1 | 統計數據 | 原住民族產業示範區創造總產值 | 18億 |
| 2 | 活化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 | 1 | 統計數據 | 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項下貸款業務、互助金融業務及創新育成之核貸資金成長率（本年度金額－前一年度金額）÷（前一年度金額）×100% | 6.5% |
| 6 | 加速原住民族基礎建設，增進原住民族居住品質 | 1 | 提供多元居住服務及措施 | 1 | 統計數據 | （累計實際受益戶數）÷（4年預估受益戶數1,800戶）×100% | 100% |
| 2 | 發展原住民族地區特色道路建設 | 1 | 統計數據 | （累計改善目標公里數）÷（4年總計改善目標公里數）×100% | 100% |
| 7 | 回復原住民土地權利，促進原住民保留地合理使用 | 1 | 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 | 1 | 統計數據 | （累計完成所有權移轉及他項權利設定之筆數）÷（4年總計完成所有權移轉及他項權利設定之筆數24,000筆）×100% | 100% |
| 2 | 促進原住民保留地合理使用 | 1 | 統計數據 | （累計完成筆數÷106年至109年預計可完成使用地編定調整900筆）×100% | 100% |
| 8 |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 1 |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100%（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 90% |
| 2 |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 3% |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其它。

**參、未來四年重要計畫**

| **施政綱要** | **重要計畫項目** | **計畫期程** | **計畫類別** | **與KPI關聯** |
| --- | --- | --- | --- | --- |
| 保障原權，接軌國際 | 健全原住民族法制 | 106-109 | 其它 | 原住民族部落會議設置率 |
| 保障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與媒體權 | 原住民族教育課程發展及推廣計畫 | 105-108 | 其它 | 發展族群文化課程 |
| 數位部落啟航計畫 | 105-108 | 科技發展 | 打造數位學習部落 |
| 原住民族文化振興與發展6年計畫 | 103-108 | 其它 | 無 |
| 原住民族語言振興第2期6年計畫 | 103-108 | 其它 |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通過率 |
| 國立原住民族博物館興建計畫 | 106-112 | 公共建設 | 無 |
|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園區綠珠雕琢再造6年（106至111年度）中長程計畫 | 106-112 | 公共建設 | 提升原住民族樂舞展演之質與量、推廣地方文物（化）發展 |
| 完善原住民族社會安全體系 | 原住民族社會安全發展計畫第3期4年計畫 | 106-109 | 社會發展 | 原住民部落文化健康站服務55歲以上原住民之成長率、提供原住民上萬新的工作機會 |
| 創造有利於原住民族之產經環境，促進經濟發展 | 原住民族經濟產業發展4年計畫 | 103-106 | 公共建設 | 營造原住民族產業示範亮點 |
| 原住民族經濟產業發展4年計畫第2期 | 107-110 | 公共建設 | 營造原住民族產業示範亮點 |
| 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發展4年計畫 | 107-110 | 科技發展 | 無 |
| 推動部落建設，營造安全家園 | 原住民族住宅四年計畫 | 106-109 | 社會發展 | 提供多元居住服務及措施 |
| 原住民族聚落創生計畫 | 108-111 | 公共建設 | 無 |
| 原住民族部落安居計畫 | 108-111 | 公共建設 | 無 |
| 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 103-106 | 公共建設 | 發展原住民族地區特色道路建設 |
| 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第2期 | 107-110 | 公共建設 | 發展原住民族地區特色道路建設 |
| 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 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計畫 | 106-109 | 其它 | 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 |